

會籍說明

A. 年紋獎(會員年資)

1. 年紋獎係由分會用品供應目錄購買頒給有資格之會員表揚獅子會之資深會員，從十年開始，以後為五的複數年。年紋獎有兩種設計-- 創會元老年紋獎及元老年紋獎。
2. 可由分會用品目錄訂購創會元老及元老年紋獎，以頒發給年資十年或以上之會員。凡分會會員達到25年50年或以上的創會元老及元老，應免費將年紋獎寄給該分會以頒發給會員。
3. 前女獅會改制為獅子會，可保留女獅會服務年資，做為獅子會記錄之一部分。女獅服務可回溯至1975年，該年度正式核准此活動。女獅年資轉換記錄表格使用於此目的。

B. 分類

1. 榮譽會員

- a. 榮譽會員總人數不得超過分會正會員總人數之5%；小數點以下允許增加一位榮譽會員。
- b. 做為指導原則，榮譽會員之最低年齡限制應為三十歲。

2. 終生會員

- a. 所有終生會員之申請應由國際總會審查及確認資格。
- b. 自1980年7月1日以後，所核准之終生會員，除銀卡外，可免費收到一個終生會員布章。額外之布章也可以購買。
- c. 授權執行理事代表國際理事會核准終生會員。
- d. 有恰當之原因，國際理事會可命令撤銷終生會員資格。

3. 國際獅子會會籍有以下幾種：

- a. 正會員：正會員有一切獅子會會員的權利與應盡義務。若是資格符合，正會員有機會擔任分會，區或總會的職務，並可在任何須要會員投票決定時投票。其義務包括正常出席，速繳會費，參加分會活動，